

**杭州凯大催化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杭州凯大催化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凯大催化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凯大”）于2024年12月30日收到由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3003829，发证时间：2024年12月6日，有效期：三年。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浙江凯大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的三年内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是对公司及子公司技术研究和科技创新的充分肯定，有助于提升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和综合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未来，公司将持续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

**三、备查文件**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3003829）

杭州凯大催化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